

#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A3303010410004678003

## 一、本次招标内容

温州市域铁路S3线一期工程经浙发改项字〔2022〕567号文同意建设，并已列为浙江省重点建设项目。项目建设规模温州市域铁路S3线一期工程起于温州瓯海区梧田站，沿温瑞大道经南白象、仙岩、塘下至瑞安市区，再向南跨飞云江，终于瑞安市飞云站。线路全长33.2公里，其中高架线长26.89公里、地下线长1.79公里、山岭隧道长4.28公里、路基段长0.23公里，桥隧比为99.30%。全线设车站11座，其中地下站1座，高架站10座，平均站间距为3.0公里，预留延伸至温州站工程条件。新建车辆段选址于丽岙街道。与S1、S2线共用既有控制中心。与S2线共用东山村主变电所，新建鹅湖主变电所一座，建设地址位于温州市，计划于2027年建成。项目业主为温州市域铁路三号线项目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或财政资金及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或财政资金占比）项目资本金的40%由政府出资解决，另外60%使用财政性资金或申请国内银行贷款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温州市域铁路三号线项目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土建SG2标（标段名称）进行公开招标。

本次招标内容为：温州市域铁路S3线一期工程土建SG2标段，工程位于温州市瓯海区。招标范围为梧田站站主体及附属结构，全长331.229米；瓯越大道道路恢复工程（包含道路、照明、交通工程、监控工程、景观工程等专业），全长310米；东垟河中桥拆除及新建，全长40.8米；梧田站里程范围内的雨水、污水迁改及恢复；道路绿化（行道树及中间绿化带）迁改；瓯越大道道路封闭影响区内交通疏解等，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的要求，本次招标工程概算中的建安工程造价47082.0150万元，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投标资格后审方式招标。

## 二、投标资格条件

### （一）投标人：

1、同时具有以下①、②资质且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①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2、具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三类人员”A类证书；

3、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的其他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但组成同一联合体参与本标段投标的除外；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除联合体牵头人外，联合体成员不超过1家；（2）联合体各方必须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各自分工，通过联合体协议约定承担与各方资质范围对应的工作和责任，不得超出资质范围承担工作；（3）联合体牵头人须满足投标资格条件中要求的业绩条件；（4）项目负责人须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

4、业绩要求：自2019年7月1日以来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35000万元的国内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或市域铁路工程或铁路工程的施工业绩【注：施工范围须含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车站或市域铁路工程车站或铁路工程站房】。

注：国内指我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招标文件中所有涉及到该部分的内容均指该定义。

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和竣工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证明资料载明的日期为准，上述材料承载的同一证明内容不一致时，以竣工证明资料为准。竣工证明资料指竣（交）工验收记录（报告）或初步验收报告或单个合同项下所有单位工程的五方盖章的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表；如上述材料所能承载的证明内容不能完全体现业绩要求的具体表述，须同时提供其他相关的竣（交）工验收（或初步验收）资料或项目发包人出具的盖章证明材料。其他相关的竣（交）工验收（或初步验收）资料，仅指竣（交）工验收（或初步验收）阶段及之后签署的工程资料，如竣工图、工程价款最终结算凭证；若提供的业绩以联合体形式承接的，则还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承包范围内符合上述业绩要求的施工内容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多个证明材料就同一内容存在不一致的按其他相关的竣（交）工验收资料、竣（交）工验收记录（报告）、合同、发包人出具的盖章证明材料的顺序认定。

###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1、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2、具有“三类人员”B类证书；

3、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现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日期），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日期。

4、拟派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35000万元的国内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或市域铁路工程或铁路工程的施工业绩【注：施工范围须含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车站或市域铁路工程车站或铁路工程站房】。

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和竣工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证明资料载明的日期为准。如上述材料承载的同一证明内容不一致时，以竣工证明资料为准。竣工证明资料指：竣（交）工验收记录（报告）或初步验收报告或单个合同项下所有单位工程的五方盖章的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表；如上述材料所能承载的证明内容不能完全体现业绩要求的具体表述，须同时提供其他相关的竣（交）工验收（或初步验收）资料或项目发包人出具的盖章证明材料。其他相关的竣（交）工验收（或初步验收）资料，仅指竣（交）工验收（或初步验收）阶段及之后签署的工程资料，如竣工图、工程价款最终结算凭证。多个证明材料就同一内容存在不一致的按其他相关的竣（交）工验收资料、竣（交）工验收记录（报告）、合同、发包人出具的盖章证明材料的顺序认定。

（三）其他：

1、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三类人员”C类证书，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质（2008）91号《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的规定；

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1年7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结果为准）；

3、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招标投标失信黑名单（以省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4、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为准）；

投标人未被列入招标投标失信黑名单（以省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

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CA的投标人，请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企业注册及CA办理（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四、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1月11日09时3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

五、监督及投诉处理部门

监督机构：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监管二处

电 话：0577-88926757

投诉处理机构：温州市交通运输局

电 话：0577- 88860375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巡察办公室）

电 话：0577- 88118155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市域铁路三号线项目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温州大道2305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577-89727537

招标代理：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和源路510号宁兴国贸大厦A幢20楼

联系人：段丽伟、金一涵

联系电话：19858294652

日期：2024年10月